

高阳县小王果庄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

目录

第一章 总则	1
第一节 规划目的与原则	1
第二节 规划范围与期限	4
第二章 规划基础	5
第一节 特征问题	5
第二节 机遇挑战	6
第三章 定位目标	8
第一节 城镇定位	8
第二节 规划目标	8
第四章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	10
第一节 三条控制线	10
第二节 主体功能区与开发保护格局	10
第三节 国土规划分区和功能结构调整	11
第五章 农业空间	13
第一节 耕地保护	14
第二节 农业生产布局	15
第三节 土地综合整治	16
第六章 生态空间	19
第一节 自然资源保护利用	19
第二节 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修复	21
第七章 建设空间	22
第一节 居民点体系	22
第二节 建设用地布局	23
第三节 乡村产业用地布局	24

第四节 公共服务设施布局	25
第五节 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	26
第八章 历史文化保护和风貌管控	28
第一节 历史文化资源保护利用	28
第二节 特色风貌引导	29
第九章 基础设施支撑体系	31
第一节 综合交通	31
第二节 公用设施	31
第三节 安全防灾	33
第十章 镇政府驻地规划	35
第一节 用地布局	35
第二节 空间形态引导	35
第三节 蓝绿开敞空间	36
第四节 公共服务设施	37
第五节 道路交通	38
第六节 公用设施	39
第七节 安全防灾	41
第八节 “四线”管控	42
第十一章 规划传导与实施保障	43
第一节 组织保障与规划传导	43
第二节 近期行动计划	45
村庄管理通则	46
附图	48

第一章 总则

第一节 规划目的与原则

第1条 规划目的

按照建设美丽中国，推进绿色发展的基本导向，落实新时代生态文明建设各项要求、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河北省委、省政府关于国土空间规划的工作要求，促进发展方式转变，提高发展质量和资源利用效率，优化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提升国土空间治理能力，编制《高阳县小王果庄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第2条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从小王果庄镇实际出发，在建设繁荣美丽幸福高阳的基础上，细化落实上位规划要求，高质量编制国土空间规划，实现小王果庄镇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

第3条 规划原则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高质量发展。将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规划目标，以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为导向，科学配置资源，合理安排布局，塑造高品质城乡人居环境，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坚持底线思维、绿色发展。统筹发展与安全，严格保护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科学划定各类空间管控边界及管控线，提高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平，推动形成绿色低碳的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坚持因地制宜、特色发展。一切从实际出发，立足本地自然和人文禀赋，发挥比较优势，科学确定各类用地规模，统筹布局农业、生态、城镇三大空间，推动城乡融合发展，突出地域特点、文化特色、时代特征。

坚持多规合一、协同发展。从实际和发展需求出发，强化部门协作、上下联动，统筹和综合平衡各相关专项规划空间需求，提高规划的科学性和操作性，实现“一张蓝图干到底”。

坚持现代治理、创新发展。加强区域协调发展与合作，加大开放力度；强化社会和公众参与，开门编规划，广泛凝聚社会智慧；强化城市设计、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手段的辅助支撑作用，推进国土空间治理能力现代化。

第4条 规划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20年）；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19年）；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2021年修订）；
4. 《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
5. 《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技术规程》（TD-T1055-2019）；
6. 《城乡公共服务设施配置和建设标准》
（DB13(J)/T282-2018）；

7.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中发〔2017〕1号）；
8.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划定并严守生态保护红线的若干意见》（厅字〔2017〕2号）；
9.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在国土空间规划中统筹划定落实三条控制线的指导意见>的通知》（厅字〔2019〕48号）；
10. 《自然资源部关于全面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19〕87号）；
11. 《自然资源部农业农村部关于加强和改进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工作的通知》（自然资规〔2019〕1号）；
12. 《中共河北省委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扎实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的意见》（冀发〔2019〕1号）；
13. 《河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全面启动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和村庄规划工作的通知》（2020年1月）；
14. 《河北省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导则（试行）》；
15. 《河北省片区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指南（试行）》；
16. 《市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制图规范（试行）》；
17. 《高阳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
18. 《高阳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19. 其他相关标准规范。

第二节 规划范围与期限

第5条 规划范围

规划范围为小王果庄镇行政辖区，总面积 4400.54 公顷，包括镇域和镇区两个层次。

镇域范围内共 13 个村庄，为于堤、李果庄、小王果庄、博士庄、长果庄、王福、傅家营、魏家庄、东何家庄、阎家坊子、西留果庄、东留果庄、新立庄。

镇区位于小王果庄，规划面积 79.51 公顷。

第6条 规划期限

规划期限为 2021 年至 2035 年，近期为 2025 年，远景展望至 2050 年。

第二章 规划基础

第一节 特征问题

第7条 区位条件优越，但同时存在迟滞效应

小王果庄镇西邻县城，具有区位优势，但同时也有负面影响。高阳县处于工业化中期，县城对生产要素的集聚效应大于扩散效应，削弱了小王果庄镇的发展动力，高阳县城带动作用与迟滞作用并存。

第8条 资源丰富，但未能带动发展

小王果庄镇域范围内有石油资源，但属于华北油田，不能带动本镇经济发展。采油设备、转储区、地埋输油管道对工农业发展建设有一定影响。

高阳短拳、戏曲等历史文化资源仅处于保护传承状态，未与观光、乡村游等三产有效结合。

第9条 产业特色鲜明，但产业亟需升级转型

小王果庄镇是纺织名镇，第二产业以纺织业为主，产品主要为三巾、窗纱等，产品销往国内外。2020年全镇规模以上企业9家，其中纺织8家，新型建材1家。

小王果庄镇纺织业盈利空间低。纺织业作为小王果庄镇的支柱产业，产量大但利润低，每吨产品平均价格低于国内品牌内销巾被企业产品平均价格，盈利空间低。

企业规模小，技术落后。受土地、资金的限制，各企业的生产规模差异较大，传统家庭作坊多，规模小。技术装备

落后，纺织、印染等传统工艺皆与先进水平有较大差距。多数企业管理方式落后，新产品开发不足，行业缺乏品牌运作能力。

第10条 公共服务设施、基础设施齐全，但仍需完善提升

镇区设有镇政府、派出所、执法大队等行政办公机构，各村均有村委会。全镇有初中1所，小学9所。镇区北部有卫生院1所，为小王果庄镇卫生院。

全镇公共服务设施不均衡，缺口较大，建设标准不高。文体娱乐较少；镇区的公共服务设施相对集中，基层农村的公共服务设施缺口较大。

基础设施有待完善，虽然镇域内的给水、电力、电讯、道路建设初具规模，但无法满足未来农村发展的需要，有待进一步完善。

第二节 机遇挑战

第11条 发展机遇

京津冀协同发展带来新机遇。随着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深入推进，战略红利加速释放，聚焦北京非首都功能疏解核心任务，抢抓雄安新区建设带来的历史机遇，主动融入京津冀协同发展大局，实现高质量发展。

对外交通条件改善有利于小王果庄镇的发展。高任公路改造升级为国道G336，为承接高阳县产业外溢、资源要素流动提供了极为便利的交通条件。

第12条 面临挑战

人民美好生活需要提出新要求。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已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发展之间的矛盾，城镇人口结构发生较大变化，老龄化趋势越发明显，城镇养老、医疗、消费、高品质公共空间等需求不断增加，对城镇设施与空间供给提出新挑战。全镇公共设施不均衡，公共设施缺口较大，建设标准不高。

绿色低碳发展对产业空间布局带来新挑战。“双碳”目标下，产业转型升级更加紧迫，镇域范围内产业用地节约集约利用效率偏低，未来粗放发展模式难以为继，产业准入门槛不断提高，对实现小王果庄镇高质量发展提出更高要求。

洪涝灾害对城镇建设发展带来新挑战。镇域内新立庄和东留果庄位于淀南新堤分洪区，剩余村庄除长果庄外，均位于马棚淀滞洪区，所面临的灾害风险相对较高。此外，由于地下水超采等原因，出现了较为严重的地面沉降，加大了防洪压力。在未来发展建设中需要进一步综合评估面临的洪涝风险，做好防洪工程体系建设，保障城镇安全。

第三章 定位目标

第一节 城镇定位

第13条 规划定位

落实上位规划的战略引导，创新发展理念，立足发展实际，确定小王果庄镇发展定位：以都市农业、田园观光为主的现代农业旅游康养小城镇。

第14条 主要职能

规划小王果庄镇主要职能包括：雄安新区南部生态屏障；现代农业、观光旅游融合发展区；乡村振兴样板地区；生态宜居的现代化小城镇。

第二节 规划目标

第15条 规划目标

到 2025 年，进一步推进潞龙河生态湿地和生态廊道建设，生态修复初见成效；现代农业得到进一步发展，观光农业区雏形初现；以乡村旅游业为核心的第三产业得到发展；新型城镇化扎实推进，美丽乡村建设取得实质性进展。

到 2035 年，小王果庄镇建设成为自然生态环境优美、布局合理、设施完善的旅游康养特色小城镇。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全面优化，绿色生态空间品质处于领先水平，区域生态治理和协作机制健全，灾害防治体系进一步完善。潞龙河生态湿地、生态廊道建设完成；初步建成观光旅游、生态

康养基地；完成传统产业转型，经济增长主要依靠第三产业拉动；城乡公共服务和基础支撑体系高度完善，高质量城乡人居环境全面建成，经济稳步提升。

第16条 指标体系

落实上位规划分解传导的指标，围绕小王果庄镇发展定位和发展目标，从空间底线、结构效率、生活品质三个维度22项指标对全域进行指标管控。

约束性指标在规划期内不得突破；预期性指标按照经济社会发展预期，规划期内努力实现。

第四章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

第一节 三条控制线

第17条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

坚守十分珍惜、合理利用土地和切实保护耕地的基本国策，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确保现状耕地应划尽划、应保尽保，在纳入耕地保护目标的可长期稳定利用耕地上，优先将高标准农田和土地综合整治新增耕地等划入永久基本农田。

第18条 生态保护红线

根据《高阳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的传导，将镇域东部潞龙河主河槽划入生态保护红线。

第19条 城镇开发边界

综合考虑资源环境承载能力、人口分布、经济布局、城乡统筹、城镇发展阶段和发展潜力，将镇区和于堤工业区划入城镇开发边界。

第二节 主体功能区与开发保护格局

第20条 主体功能区布局

根据《高阳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的传导，小王果庄镇为农产品主产区。镇域粮食作物以小麦、玉米为主。潞龙河两侧以麻山药种植为主。

农产品主产区要适度控制开发强度，优化开发方式，发

展循环农业，促进农业资源永续利用。实施分类指导的产业准入制度，限制高耗能、高耗水产业发展，不再批建资源消耗高、环境污染重的工业项目。

第21条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

基于自然地理格局，统筹人口分布、经济发展、镇村布局，结合山水林田湖草沙等保护类要素，产业、交通、公用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等发展类要素，因地制宜确定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包括农业、生态、建设空间和交通轴线布局。

统筹镇域“水林田草”等保护类要素和城乡、产业等发展类要素布局，构筑“一核、两心、一廊、两区”的开发保护总体格局。“一核”为小王果庄镇区；“两心”为李果庄、于堤两个中心村，“一廊”为沿潞龙河形成的生态廊道，“两区”为北部观光农业区、南部现代农业区。

第三节 国土规划分区和功能结构调整

第22条 国土规划分区

落实上位规划确定的农田保护区、生态保护区、生态控制区、城镇发展区、乡村发展区、矿产能源发展区6类国土规划分区。

农田保护区。为永久基本农田相对集中的区域。从严管控非农建设占用永久基本农田，鼓励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和土地整治，提高永久基本农田质量；除国家重大交通、能源、水利及军事用地，经批准占用永久基本农田集中保护区外，原则上分区不做调整。

生态保护区。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或生态敏感脆弱、必须强制性严格保护的区域。强调生态优先原则，建立严格的监督体系，确保生态功能不降低、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并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

生态控制区。需要予以保留原貌、强化生态保育和生态建设、限制开发建设的区域。对该区域实行统一管理，防止对潜龙河生态环境造成破坏；区内加强林地保护修复，以水源涵养为目标优化林分组成和空间结构，提高水源涵养能力。

城镇发展区。是城镇和重要独立工业园区集中开发建设的区域。区内实行“详细规划+规划许可”的管制方式，对各类城镇建设用地实行用途管制。

乡村发展区。是农田保护区外，为满足农林等农业发展以及农民集中生活和生产配套为主的区域。区内加强村庄建设引导，鼓励集聚节约、绿色发展；以“用途准入+指标控制”的方式进行管理，合理安排必要的农业生产设施，充分满足农业生产发展需要；采用适当的封育和采伐措施，发展林下经济和生态旅游，兼顾生态功能和经济效益。

矿产能源发展区。优化矿产勘查开发结构和布局，推动产业结构调整 and 升级，实现资源效益与环境效益、安全生产相统一。

第23条 功能结构调整

以优化空间功能为方向，以耕地保护和保障镇区、工业区建设为重点，立足镇域国土空间用地现状，优化农用地结

构，严格控制建设用地总量，恢复陆地水域等生态空间，对镇域内国土用途结构进行优化调整。

1.优化农用地结构。稳定耕地面积与布局，以镇域西部的村庄等为重点，集中连片建设高产粮食区块。适度调整园林地布局，东部依托潞龙河生态条件，大力发展特色麻山药种植等高附加值农业。

2.高效保障生态用地。重点保护潞龙河及镇域内沟渠水系、林地等生态敏感地区，加强沿主要公路、水系两侧的生态防护林带建设，以及平原农田防护林网。适度保留其他自然保留地，发挥生态功能，保持区域生态平衡。

3.严格控制建设用地。适度增加城镇建设用地规模，合理安排区域基础设施和其他建设用地规模，推进零散工业用地向园区集中，实施村庄闲散建设用地整治，整体提高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精准配置新增建设用地，保障重点建设项目的用地需求。

第五章 农业空间

第一节 耕地保护

第24条 稳定优质耕地布局

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实施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压实耕地保护主体责任，健全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目标考核机制。稳定优质耕地布局，建设项目确需占用耕地的，应当尽量不占或者少占优质耕地，避让永久基本农田。结合农用地整理，引导设施农业向非耕地转移，实现空间置换、布局优化，总体提升耕地质量。

第25条 落实耕地“占补平衡”

将非农建设、造林种树、种果种茶等各类占用耕地行为统一纳入耕地占补平衡管理。将非耕地垦造、恢复为耕地的，符合规定的可作为补充耕地。各类非农建设、造林种树、种果种茶等占用耕地的，必须落实补充耕地责任，没有条件自行补充的，要按规定缴纳耕地开垦费。

第26条 严格耕地用途管制

耕地主要用于粮食和棉、油、糖、蔬菜等农产品及饲料饲草生产，永久基本农田重点用于粮食生产，高标准农田原则上全部用于粮食生产。

第27条 统筹耕地质量和生态建设

大力建设高标准农田，加强耕地质量保护与建设，确保生产力稳步提升，夯实农业现代化基础。提升农田基础设施

建设水平，大力发展节水农业，建成“田成方、林成网、沟相通、路相连、渠系配套、设施齐全、旱能浇、涝能排”的高产生态良田，改善农田生态，培育健康土壤，提高耕地综合生产能力，守住耕地数量和质量红线。

第28条 划定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

将建成的高标准农田、土地综合整治项目范围内有良好农业设施的新增耕地优先划为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储备区内耕地补划前，按一般耕地管理和使用，根据补划和土地综合整治、农田整治、高标准农田建设和土地复垦等新增耕地情况，结合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对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补充更新。

第29条 拓宽补充耕地途径

充分利用未利用地、残次园地、残次林地和闲置、低效建设用地、符合补充耕地政策要求的现状为园地、林地等各类资源，积极开展宜耕土地后备资源调查评价，补充耕地数量，统筹实施土地整治、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工矿废弃地复垦等。强化补充耕地项目全程监管，确保补充耕地真实可靠。

第二节 农业生产布局

第30条 加强粮食生产功能区建设

以永久基本农田为基础，优化粮食生产功能区布局，稳定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确保“谷物基本自给、口粮绝对安全”。充分发挥节水小麦种业优势，扩增作物基因资源，构建

小麦规模化绿色化发展技术模式，确保粮食生产可持续发展。

第31条 推进观光农业区和现代农业区建设

规划镇域形成南北两区的农业生产空间格局，以“农文体旅互动”为特色，不断加强服务管理、改善生态环境、开发创意产业，全力打造休闲观光农业、乡村生态旅游小城镇。

依托北部农林地，打造旅游观光农业区；南部发挥其设施农业的带动作用，打造现代农业区。两区共同着力于推进农村一二三产融合发展，大力发展特色种植业、休闲观光农业及农事体验、采摘等，发展设施化、规模化农业生产，实现乡村振兴。

第三节 土地综合整治

第32条 农用地整治

适应发展现代农业和适度规模经营的需要，统筹推进低效林草地和园地整理、农田基础设施建设、现有耕地提质改造等，传承传统农耕文化，增加耕地数量，提高耕地质量，改善农田生态。

1.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

大力实施“藏粮于地”战略，在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和整備区统筹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和土地整治。促进耕地集约化经营，提高单位耕地面积产出效益，为农业适度规模经营和发展现代农业创造条件。在镇域内结合农田林网建设，提升高标准农田集中连片度和农业生态景观水平。

2.低效农用地整治

坚持“绿色、点状、综合整治”的原则，结合耕地保护、生态环境影响及后期利用管护的便利性，推进低效林草地和园地综合开发，实现经济效益和耕地进出平衡。

第33条 建设用地整治

1.城镇建设用地整治

对镇区实施城镇低效用地综合整治，有效盘活存量闲置和低效用地，增加建设用地有效供给。通过更新镇区内布局散乱、配套设施落后的产业用地，实现城镇低效用地的再开发。

2.农村建设用地综合整治

综合运用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乡村振兴等相关政策，对农村集体建设用地进行综合整治，分阶段落实乡村居民点整治工程。加强农村宅基地管理，逐步解决宅基地布局散乱问题，引导农村闲置宅基地合理流转，提高农村建设用地利用效率。盘活存量建设用地，集约精准保障农村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和产业融合发展用地。

3.低效产业用地整治

集中整治镇域内国家产业目录规定的禁止类、淘汰类产业用地，不符合安全生产和环保要求的产业用地，建筑物存在严重安全隐患的产业用地，列入县工业布局调整计划的产业用地，土地利用强度、土地产出率等指标较低的产业用地，促进城镇更新改造和产业转型升级，优化土地利用结构和布局，推进土地、人口和产业的合理有效配置，促进区域人地

和谐、整体功能提升。

第34条 后备土地资源开发

未利用地结合适宜性评价成果，坚持“宜耕则耕、宜林则林、宜园则园、宜建则建”的原则，合理确定开发方式及用途。

对宜耕后备资源进行农田开发建设，进行土地平整、增施有机肥、铺设田间作业道路、新增灌溉排水设施等工程，有效增加耕地面积，提升耕地质量。

第六章 生态空间

第一节 自然资源保护利用

第35条 加强潞龙河生态廊道建设

落实上位规划确定的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加强潞龙河生态廊道建设，实施河道治理工程、生态修复工程，提升水源涵养能力；推进绿廊建设，按照宜宽则宽、宜窄则窄原则建设河流生态绿廊，全面筑牢雄安新区绿色生态屏障。

第36条 保护和节约利用水资源

小王果庄镇区西侧设置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落实《分散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指南（试行）》相关要求，采取必要的污染防治措施，保障水源安全。

根据《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污染防治管理规定》，水源保护区内禁止设置排污口，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内新建、改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已建成的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责令拆除或者关闭。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内从事网箱养殖、旅游、游泳、垂钓或者其他可能污染饮用水水体的活动。

落实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的要求，实施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以用水总量控制红线为底线，实施用水总量与强度双控制，全面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遵循“优先利用外调水，合理利用地表水，控制利用地下水，

积极利用非常规水源”的原则，优化配置水资源。小王果庄镇需合理调整水资源结构，高效利用地表径流。

推动农业节水，在巩固现状节水农业成果的基础上，积极推广节水灌溉技术、调整种植结构、不同灌区采取适宜的综合节水模式等措施，进一步提高农业灌溉水利用系数。

推进工业节水，调整高耗水行业结构，积极建设节水型企业、节水型工业园区，逐步降低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加强对再生水、雨水等非常规水资源的利用。

有效利用再生水，推进再生水工程发展，调整相应用水指标。农业灌溉用水、工业用水、生态用水、城镇景观和道路浇洒采用地表水和再生水，坚持“农业用水负增长、工业用水低增长、生态用水适度增长”的用水结构。

合理利用地表水，尊重自然本底，保留、梳理现状坑塘、田间沟渠，按照“优先利用、适度入渗、自然净化、调蓄排放”的原则，开展生态恢复与修复。结合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增加坑塘拦蓄雨洪容量和水源涵养量。

第37条 强化自然资源保护

按照“宜乔则乔、宜灌则灌、宜草则草、宜荒则荒”的原则，结合绿化造林空间适宜性评估，将图斑上图入库，有序推进植树增绿工程，扩大造林绿化空间，改善生态环境；城镇内及周边营建多树种、多层次、生物多样性指数高和生态景观效益显著的环境保护林，提升环境宜居性。

第38条 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

结合潞龙河生态廊道、坑塘水面、田园生态空间构建生

物多样性区域，保护生物迁徙廊道。

第二节 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修复

第39条 加强林地生态修复

提升林地利用效率，促进林下经济发展，提高森林生态、社会和经济效益。以城镇、村庄绿化建设为“点”，以公路干道、沟渠林带建设为“线”，以生态公益林和商品林建设为“面”，营造点、线、面相结合的布局合理、结构优化、功能完备的森林生态网络体系。

第40条 强化水体生态修复

加强潞龙河水体修复，生态清淤，修复水生态，恢复潞龙河地表径流，确保入淀水质达到Ⅲ类水质，构筑雄安新区南部生态屏障；增强水源涵养、水土保持和生态保护能力。

第七章 建设空间

第一节 居民点体系

第41条 居民点体系等级规模

规划全镇形成“1+2+10”的镇村等级结构。

1 个镇区：小王果庄；

2 个中心村：李果庄、于堤；

10 个基层村：博士庄、长果庄、王福、傅家营、魏家庄、东何家庄、阎家坊子、西留果庄、东留果庄、新立庄

第42条 完善镇村职能

依托村庄资源禀赋和区位特点，定位村庄职能分工，作为未来村庄发展的主要方向。

小王果庄是镇政府所在地，集中了全镇主要的行政管理部门、文化教育机构、重要的公共服务设施。本次规划确定小王果庄镇性质为：以都市农业、田园观光为主的现代农业旅游康养小城镇。

于堤，发展纺织业和高效农业为主；李果庄，发展物流、仓储、纺织业和高效农业；博士庄、长果庄、西留果庄、东留果庄发展以麻山药为主的特色种植和高效农业；王福发展发展纺织业和高效农业；傅家营、魏家庄、东何家庄、阎家坊子以发展高效农业为主；新立庄发展以麻山药、葡萄为主的特色种植和高效农业。

第43条 村庄分类指引

规划将镇域内村庄分为集聚提升类、保留改善类和城郊融合类三种类型。集聚提升类村庄 2 个，为李果庄、于堤；保留改善类村庄 10 个，为博士庄、长果庄、王福、傅家营、魏家庄、东何家庄、阎家坊子、西留果庄、东留果庄、新立庄；城郊融合类村庄 1 个，为小王果庄。

集聚提升类村庄。鼓励有条件农村居民点集聚或连片建设，高标准配套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提升对周边村庄的服务和带动能力。

保留改善类村庄。扎实推进村庄人居环境整治提升，有序进行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禁止村庄向外无序蔓延，提高建设用地利用效率。

城郊融合类村庄。在形态上保留乡村风貌，在治理上体现城市水平，促进产业融合发展，提高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水平，与城市实现互联互通。

第44条 村庄规划编制单元划分

规划镇域内需要编制村庄规划 7 个。小王果庄位于镇政府驻地规划范围内，不再单独编制村庄规划；傅家营、魏家庄、东何家庄、阎家坊子、新立庄等 5 村进行通则式管理，不再单独编制村庄规划；李果庄、于堤、博士庄、长果庄、王福、西留果庄、东留果庄单独编制村庄规划。

第二节 建设用地布局

第45条 建设用地规模

综合考虑小王果庄镇当地人口规模、经济职能、辐射范

围等因素，按照规划期末镇域村庄建设用地规模不增加的要求，统筹规划建设用地。

第46条 村庄建设边界

在“三调”确定的现状村庄用地范围基础上，以道路、河流、田坎等现状自然地物和人工建（构）筑物作为界线，统筹划定村庄建设边界，避让永久基本农田和生态保护红线，分解至各村庄。

第47条 区域基础设施

区域基础设施用地主要为公路用地和水工设施用地等。规划落实国道 G336 改扩建工程、县道城冯路、高庞路新建工程。实施潞龙河左、右堤复堤加固工程，加强镇域蓄滞洪区的安全建设。

第48条 其他建设空间

其他建设用地主要为采矿用地和特殊用地。

第三节 乡村产业用地布局

第49条 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

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是指具有生产经营性质的农村建设用地。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在符合规划和用途管制的前提下，可以进入城市的建设用地市场，享受和国有土地同等权利。镇域内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主要分布在李果庄、于堤、小王果庄、王福等村庄周边，规划有序推进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不能通过农用地转为新增建设用地入市、不能将宅基地纳入入市范围，以及入市

的土地不能进行商品住宅开发。

第50条 工业布局

镇域内工业企业原则上向于堤工业区或李果庄县级产业集聚区集中。现状有搬迁困难的企业，在不侵占永久基本农田、不破坏自然环境的前提下，不再扩大企业规模。

第51条 产业融合发展

合理保障农村新产业新业态发展用地。充分利用农村现状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在村庄建设用地规划范围内，优先将腾退的宅基地等闲散建设用地，集中用于乡村产业发展。

增加乡村旅游项目，包括采摘、农家乐、亲子游戏等，增加农民收入。加快发展电子商务。依托信息技术增强企业创新驱动，加快电商、电子商务培训中心、物联网+体验中心的建设，实施传统企业电子商务应用推广工程，重点发展以纺织为核心的电子商务。

第四节 公共服务设施布局

第52条 建设城乡生活圈

按照以人为本、全民覆盖、普惠共享、城乡一体的原则，构建“15分钟、5-10分钟”两级生活圈体系。对公共服务设施按照不同属性进行分类控制，按照生活圈层进行分级控制。重点加强城镇、中心村公共服务设施的共建共享，优化完善村庄公共服务设施配置。

第53条 公共设施布局

优化城乡公共服务设施布局，提高教育、体育、医疗、

养老、文化等公共服务水平。

第五节 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

第54条 严格控制建设用地总量

加强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提高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

第55条 科学利用新增建设用地

城镇开发边界内，合理安排城镇建设用地规模、结构、布局和开发时序，严格落实土地利用年度计划安排，新增建设用地优先用于民生设施、产业发展、重大项目建设需求。城镇开发边界外，结合城乡融合、区域一体化发展和旅游开发等合理需要，可规划布局有特定选址要求的零星城镇建设用地，涉及新增城镇建设用地的，要纳入城镇开发边界扩展倍数统筹核算。

第56条 盘活存量空间

落实“增存挂钩”机制，加快批而未供、闲置土地等存量资源的盘活利用。利用好存量空间，加强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提高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建立产业用地准入标准和退出机制，提升产业用地效益。鼓励存量土地优先用于民生设施保障、创新产业发展。

第57条 流量空间转化

推动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综合整治工矿废弃地，按照先复垦、后调整利用的要求进行整治；整合村庄外围零散、低效建设用地，流转指标重点保障公共服务设施、基础

设施的用地需求，逐步实现城乡建设用地结构优化。

第58条 提高建设用地利用效率

强化建设用地开发强度、土地投资强度、人均用地指标整体控制，优化城镇内部用地结构，促进城城镇紧凑发展，提高城镇土地综合承载能力。完善城镇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等公共空间土地综合开发利用模式和供地方式，提高土地利用强度。统筹城镇各功能区用地，鼓励功能混合，促进人口集中、产业集聚、用地集约。推进建设用地的多功能立体开发和复合利用，提高空间利用效率。

第八章 历史文化保护和风貌管控

第一节 历史文化资源保护利用

第59条 加强历史文化保护

小王果庄镇域内无各级文物保护单位。现存3处历史建筑，分别为碾子坊、纪念碑和桑树园，规划对其进行整体保护。现有历史文化资源可在弘扬利用的基础上加以保护。尤其加大对戏曲、高阳短拳的传承发展，加强对传承人的保护等。

第60条 推动历史文化资源活化利用

通过保护修缮历史建筑，将其作为公共文化设施和公共空间对外开放，发挥其社会价值。加强对抗日英雄纪念碑等红色文化资源的利用，与周边碾子坊及新立庄桑树园等乡村旅游资源串联发展，形成独具特色的乡村旅游线路。

加大对民俗文化的传承发展，营造河北梆子、高阳短拳等技艺发展环境，鼓励建立文化研究机构，可通过建立文化馆、乡村记忆馆、博物馆等形式，进行静态保护。鼓励引导村民将民俗文化、生产技术等融入日常生活，进行活化展示。

坚持文化和旅游相结合，依托历史文化资源优势 and 潞龙河水资源优势，积极融入周边区域旅游格局，对接高阳县旅游线路，打造以都市农业、田园观光为主的现代农业旅游康养小城镇。

第二节 特色风貌引导

第61条 景观风貌格局

依托潞龙河滨水生态和广袤的平原农田景观，形成两轴、五区的镇域总体风貌结构，构建水、田、城相互嵌入交融的总体风貌格局。

两轴：沿潞龙河滨水景观轴、沿国道景观轴；

五区：湿地景观风貌区、观光农业风貌区、现代农业风貌区、工业风貌区和特色小镇风貌区。

第62条 景观主轴线

城镇空间主轴线景观由国道 G336 景观带来承担，重点修建道路景观，增强城镇景观可塑性。规划国道 G336 为主要景观轴线，展开乡镇景观。以各路口为节点，行政办公、中心广场、游园为高潮，同时注重各类建筑的设计与布局，形成美观整洁、错落有致的城镇景观。

国道 G336 是小王果庄镇区发展的缩影，是对外交往的窗口，要结合其功能，布置一些体量大、景观效果好的重点建筑，形成乡镇景观高潮，在建筑形式、色彩、高度、质量、绿化等方面，进行整体构思创造出格调统一，灵活多变的景观特色。注重街道的绿化建设，形成绿色景观走廊，创造美丽宜人的城镇环境。

第63条 景观节点

结合镇域内部居住组团，构建组团内部景观节点。同时，结合主要道路交叉口，合理布局建筑，形成标识性较强的景观空间。

第64条 景观空间控制要求

规划建筑形式呼应地方文脉和气候特点，更好的展现小王果庄镇建筑格局，依据当地建筑特色，确定新建建筑以平屋顶为主，建筑色彩以淡雅为主，适当点缀其他颜色。

第九章 基础设施支撑体系

第一节 综合交通

第65条 落实区域重大交通设施布局

落实《高阳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的相关内容，保障区域重大交通设施用地，加强与区域交通网络联系，合理布局公路、物流等设施，推动镇域内交通一体化。

道路工程：国道 G336 改扩建工程；高阳县东外环改扩建工程，高庞路、城冯路新建工程。

第66条 构建综合交通网络

依托镇域现状公路网络，完善公路网体系，强化小王果庄镇区与各村庄之间的道路联系。落实国道 G336 建设，加强镇域向北、向东的联系。加强东外环和高庞路建设，与国道 G336 一并，构成“两横一纵”的主要道路骨架。完善联村公路路网结构，提高路面质量，确保区域内交通畅通。

第67条 建立城乡一体化的公共交通系统

规划镇区与中心城区、周边城镇间形成便捷化公交网络。在镇区北部建设公交站，形成镇区有效联系周边城镇的交通节点。发展公交，调整城乡客运模式，提高公交服务水平，建设一个经济、方便、高效、可持续发展的公共客运交通系统。以干线公路为纽带，实现城乡公交统筹协调发展。

第二节 公用设施

第68条 推进水利基础设施工程建设

重点实施褚龙河河道治理工程，通过水利基础设施、水网信息平台建设，逐步建立防洪、供水、生态兼顾的，集工程体系与管理系于一体的现代水网系统。

第69条 保障供水安全

规划水源为南水北调地表水。逐步取消各村庄自备水源，全部由公共供水系统供给，水源井作为备用和应急水源保留，及时维护，确保应急使用。

第70条 完善排水系统

规划镇域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按照就近排放原则，根据地形、道路坡向等可排入村庄内部坑塘或周边农田。在镇区东部规划一处小型污水处理设施。各村庄结合实际情况，单独或联合配备小型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

第71条 保障镇村电力供应

落实上位规划，完善镇域供电网结构，构造安全、可靠的智能供电系统。

规划 220kV 高压线的电力线路保护区控制 15 米，35kV 高压线的高压电力保护区控制 10 米，多线路合并的高压走廊根据相关专项规范合理控制宽度。沿主要道路架设 10kV 线路至各居民点，各居民点低压线路的供电半径不宜大于 500 米。

第72条 建设安全通信网络

规划布置广电网点，全面推广农村广播电视“村村通”工程，加快有线广播电视联网和接入网双向改造，提高有线电

视入户率、广播电视综合人口覆盖率等。

第73条 清洁环保的供热系统

推进多元化清洁取暖方式，规划期末，小王果庄镇域采用天然气分散热。

第74条 保障燃气供应安全

沿用现状高阳县天然气门站供气。完成村庄燃气管道敷设，保证村户生活用气。随道路建设燃气管网，采用中压 A 一级压力级制，中压管网采用环枝状结合方式布置，以提高供气的可靠性。

第75条 健全环卫设施建设

采用城乡一体化垃圾处理模式，实施村收集、镇转运、县处理的垃圾处理模式。镇区按每平方千米 3~5 座标准，结合公共建筑、开敞空间设置公厕，每个村庄不少于 1 座公共厕所。公共厕所全部建为水冲式。

第三节 安全防灾

第76条 防洪排涝

潞龙河右堤（千里堤）治理标准为 100 年一遇，潞龙河左堤治理标准为 50 年一遇，淀南新堤治理标准为 20 年一遇，陈村分洪道治理范围与规划范围一致，治理标准为 50 年一遇。

小王果庄镇区防洪标准达 10 年一遇。村庄根据人口规模控制在 10 年一遇防洪标准，内涝防治设计重现期为 10 年。防治重现期内，居民住宅和工商业建筑的底层不进水，道路

中一条车道的积水深度不超过 15 厘米。合理安排撤退路、避水楼、避水台等避险设施以及扬水泵站、退水闸等退水设施。

加强蓄滞洪区建设。加快蓄滞洪区建设前期工作，加大投入力度，推进蓄滞洪区工程和安全建设。强化蓄滞洪区管理。建立健全蓄滞洪区风险管理制度，加强蓄滞洪区风险图应用，及时向社会公布，为指导经济结构和生产布局调整，建立和完善补偿救助等保障体系提供支持。

第77条 消防体系

加强“智慧消防”建设，完善城乡消防设施、消防装备、通信系统等，加快建设覆盖城乡的消防体系。消防队布局应满足接到出动指令后 5 分钟内可到达辖区边缘为原则。

规划小王果庄镇设置专职消防队，承担乡镇、农村火灾扑救和预防工作。镇域内各村要成立各村自保性质的志愿消防队和建立各种防灾设施，并贯彻落实消防管理条例。

第78条 抗震防灾

根据《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小王果庄镇域地震动峰值加速度为 0.10g，相当于地震基本烈度Ⅶ度设防，规划确定的绿地、广场、停车场、体育场、学校操场等开阔的空间，可作为避灾疏散场所，任何单位及个人均不得随意占用。

第79条 城乡防疫

坚持“平战结合”，贯彻预防为主的健康工作方针，推动公共卫生服务与医疗服务高效协同、无缝衔接，加强乡镇、村庄等基层防控能力建设，整体构建城乡防疫体系。

第十章 镇政府驻地规划

第一节 用地布局

第80条 发展方向与范围规模

根据生态建设要求和发展建设条件，确定小王果庄镇镇区在现状基础上发展。

第81条 功能布局和用地结构

本次规划对镇区的空间发展提出了“一心、一轴、三区”的空间结构。“一心”指镇区公共服务中心。“一轴”是指沿国道 G336 形成的城镇发展轴。“三区”指小王果庄居住社区、商业服务区、产业发展区。

提高国土空间资源利用效率，明确用地结构调整方向，合理确定各类用地的比例结构。

第二节 空间形态引导

第82条 城市设计引导

1.建筑尺度、体量

城镇干路沿街应布置体量较大的建筑，主要道路两侧公共建筑以多层为主，适当布置二、三层建筑，以丰富街道天际轮廓线。

2.建筑形式

规划居住建筑以低层和多层为主，公共服务设施可根据实际情况提高建筑层数。建设风格以现代化简约式为主题，

中密度开发，与综合服务中心相呼应。

3.建筑色彩

居住建筑的基调以中性的灰色、淡雅的暖色为主，中心区以现代感的银色、灰色为主，另辅以一、两种不同的辅助色调。公共服务设施采用淡雅的中性色为主色调，大气谦和、端庄雅致。商业建筑则采用中性偏暖的色调为主，结合业态进行色调微调。

第83条 开发强度管控

1.开发强度分区

规划镇区内商业综合体采用高强度开发；普通住宅及公共服务设施等采用中强度开发；工业用地采用低强度开发。

2.建筑高度分区

根据城市空间设计及控制要求，规划镇区主要入口周边区域为城镇核心，应体现现代地标建筑特征，通过建筑与街道的打造，形成空间的制高控制点。

3.建设用地控制指标引导

各类新建（含改建、扩建）项目用地，应符合国家、省现行法律法规和供地政策，认真执行《河北省建设用地使用标准（2024年版）》有关规定。对国家、省尚未颁布土地使用标准和建设标准的建设项目，应当通过节地评价合理确定建设项目用地功能分区和规模；对确需突破土地使用标准确定的规模和功能分区的建设项目，应当通过节地评价严格把关。

第三节 蓝绿开敞空间

第84条 绿地系统结构

规划构建“一带、两轴、多节点”的绿地系统结构，点线结合，形成多层次、全渗透的绿地系统，打造功能复合、开合有致的活动空间。

一带：东西向沿国道 G336 形成景观带；

两轴：镇区内部东西向中心街和南北向卫生街两条主街沿街打造绿化景观，形成两条景观轴线；

多节点：内部规划 5 处公园绿地。

第85条 绿地系统规划

建立公园-集中绿地-街旁绿地的多层次公园绿地系统，根据“三百米见绿、五百米见园”的基本原则，围绕居住区，打造特色开放空间，塑造标志性公共空间。

第四节 公共服务设施

第86条 构建镇区15分钟生活圈

按照以人为本、全民覆盖、普惠共享、城乡一体的原则，构建镇区 15 分钟生活圈体系。规划镇区内公共管理与服务设施按两级设置。镇级设施主要集中布置在城镇中心，小区级设施则分布在居住区内。重点完善城镇级公共服务设施的共建共享，优化居住区内部公共服务设施配置。

第87条 公共服务设施

1.行政管理设施

保留镇政府，作为镇级行政服务中心，保留现状高阳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小王果庄中队、派出所等，完善内部设

施。

2.教育设施

保留现状小学、幼儿园，完善教学设施，保证学生的基本需求，提高教学水平。

3.文体设施

规划在镇区东南部新建文化活动中心。文化活动中心内建设图书室、体育活动室、老年活动室、妇女儿童活动室及健身场所等，并建设娱乐中心，提供放映、数字阅读服务。镇区北部新建多功能运动场地，为满足不同人群的建设活动需求。

4.医疗设施

规划保留现有的镇卫生院，并完善医疗设施，提高医疗水平。

5.社会福利设施

规划新建养老院一座，位于傅家营，各村设置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第五节 道路交通

第88条 对外交通规划

落实国道 G336 拓宽工程。过境交通增强了镇区和周边市县的联系，也是区域经济联系的重要纽带，对于促进区域间物质、文化、信息的交流起到了重要的作用；同时，过境交通对镇区用地造成物理分隔，不利于设施的统筹，交通安全问题及噪音、尾气、尘埃等污染也会对居民生活带来严重

干扰。优化过境交通两侧用地布局，改造道路断面形式，增设过境交通安全设施。

第89条 镇区道路规划

规划从满足镇区功能的实际出发，通过打通、拉直、拓宽等多种方式构建“一横一纵”的干路骨架，梳理现状道路，采用方格网的路网形式。

规划镇区道路按干路、支路、巷道三级设置。规划严格控制道路红线，分期建设：先建车行道，其余可作绿化或保留现状。

第90条 广场和停车场规划

镇区现状缺乏广场和停车场，规划在镇区新建1处广场，兼做临时停车场，新建公共绿地周边配置适量停车场地，其他公建均配套设置停车场。

第六节 公用设施

落实上位规划确定的公用设施和廊道，根据人口规模、用地布局及地形地貌等，科学预测给水排水、电力电信、供热燃气、环境卫生等各类设施用地需求，确定各类公用设施建设目标、规模、布局。

第91条 给水工程

落实农村生活水源江水置换工作，镇区生活用水由南水北调提供，供水方式为集中供水。

第92条 排水工程

本次规划排水体制采取雨污分流制。雨水根据小王果庄

镇的自然地形条件，遵循就近分散、自流排放的原则，规划雨水沿路就近排入坑塘和农田。在镇区东侧规划一处小型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的污水主要用于农业灌溉、观赏水体用水、绿地、道路浇洒用水。

第93条 电力工程

规划由李果庄 35KV 变电站供电。规划电力线路采用架空形式。变电站出线区、高压线下不宜种植乔木及摆放建筑物，可种低矮植物。结合道路建设，合理组织线路，消除安全隐患。

第94条 电信工程

加快信息基础设施演进升级，完善宽带网络基础设施，促进多网融合发展，加快新一代（5G）移动网络建设。加快传统电信网向智能网转变，实现通信的数字化、综合化、智能化和宽带化。

电信管网主要沿镇区主干道铺设，采用地埋铺设，通信管道采用 12 孔，以满足各类通信业务（包括电话、数据通信、有线电视等信息服务行业）的要求。

第95条 供热工程

至规划期末，镇区使用燃气分散供热。

第96条 燃气工程

到规划期末，全镇建立完善的天然气供气系统。规划主要由高保燃气线路提供，气源为高阳县天然气门站。规划天然气管道采用枝状管网，采用地下直埋方式铺设，走向尽量靠近负荷中心和大用户。

第97条 环卫设施规划

按照“集中布局、集约建设、市容美观、安全卫生”的原则，补齐各类环境卫生设施，统筹考虑生产垃圾产量和平均运输距离，镇区设置1处生活垃圾转运站。结合公共建筑、开敞空间设置公厕，公厕设置以一、二类为主，环卫工人休息场所可与公厕同设。

第七节 安全防灾

第98条 防洪排涝

镇区防洪标准10年一遇，内涝防治标准不低于10年一遇。采取工程措施和生态措施相结合的排水防涝体系，积极推进海绵城市建设，提升城市降雨蓄水能力。

第99条 消防规划

加强“智慧消防”建设，完善镇区消防设施、消防装备、通信系统等。规划小王果庄镇设置专职消防队。

以镇区内主干路、支路作为消防通道。村庄建筑的间距和通道的设置应符合村庄消防安全的要求，不得少于4米；道路为消防通道，禁止长期堆放阻碍交通的杂物。

第100条 抗震规划与人防安全

据《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GB18306-2015）的资料显示，小王果庄镇地震动峰值加速度为0.10g，相当于地震基本烈度Ⅶ度设防。以现状道路网为骨架构建城镇疏散通道。避震疏散场地应根据疏散人口的数量规划，合理布局公园、广场等开敞空间作为城镇避难疏散场地，任何单位和个

人不得随意占用。工业区、商业区配置开敞空间，在震时作为临时避难场所和震后救援基地。

贯彻“长期准备、重点建设、平战结合”的人民防空建设方针，坚持人防工程建设与人口发展相协调，与城市建设相结合，构建布局合理、功能完备的人防体系。加强重要目标防护，以自防为主、联防为辅，增强城市韧性，提升城市防空抗毁能力；加强经济建设，项目贯彻国防要求，实现军民兼容、平战结合。合理利用地下空间，结合人防工程，推进地下空间功能复合开发利用，提高地下空间利用效率和水平。

第八节 “四线”管控

第101条 划定原则

规划明确重大基础设施、道路交通设施和公共安全设施黄线，公园绿地和防护绿地绿线，水域蓝线，历史文化资源保护紫线。以上控制线是整个镇区健康发展的基本保障，做为强制性内容，其他建设用地严禁占用和超越控制线。

小王果庄镇区不涉及绿线、蓝线、紫线和黄线。

第十一章 规划传导与实施保障

第一节 组织保障与规划传导

第102条 组织保障

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忠诚捍卫“两个确立”，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充分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把党的领导贯彻到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实施全过程各领域各环节。

落实党委和政府国土空间规划管理主体责任。坚持“多规合一”，强化规划严肃性，规划一经批准，任何部门和个人不得随意修改、违规变更。持续开展国土空间规划业务培训，提高各级领导干部特别是基层干部规划业务能力和管理水平。本规划实施中的重大事项或重大调整及时按程序请示报告，确保决策部署落实到位。

第103条 规划传导和用途管制

1. 规划传导

① 规划纵向传导

纵向落实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关于城镇职能定位、人口和建设用地规模、生态保护红线面积、耕地保有量、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城乡建设用地规模等约束性指标要求。

② 村庄规划编制单元

本次规划纳入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范围的村庄 13 个，

单独编制村庄规划的村庄 7 个，开发边界内 1 个村庄不再单独编制规划；5 个村庄进行通则管理。对村庄规划的等级类型、发展方向等方面提出引导管控要求，并将村庄建设用地规模、边界，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线等底线管控指标规模和空间规划布局传导至村庄。

③引导管控详细规划

国土空间详细规划须严格按照本规划明确的镇区详细规划编制单元划分方案，遵循重要控制指标、功能布局、要素配置、空间形态、风貌管控等方面的要求。

④对专项规划的传导

可根据发展实际，选择编制交通、生态、旅游、公共服务设施、公用设施等专项规划，横向发挥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对其他专项规划的指导约束作用。

2.用途管制

按照主体功能区定位和空间治理要求，划定农田保护区、生态保护区、生态控制区、城镇发展区、乡村发展区、矿产能源发展区 6 类国土空间规划分区。依据规划分区，统筹全域、全类型、多层次自然资源要素，加强镇村空间用途管制，统筹增量和存量，明确规划实施时序。

第104条 规划全生命周期管理

健全公众参与长效机制，保障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实行全过程、多渠道公众参与，鼓励和引导社会各方参与规划编制、监督规划实施。

建立规划动态评估调整机制，结合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和

地理国情监测结果，建立一年一体检、五年一评估的常态化规划实施监测机制，定期分析和评价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实施效果，将体检评估结果作为规划编制、审批、修改的重要参考。

加强国土空间规划的实施监督。建立国土空间规划目标绩效考核机制，明确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的责任分工和进度安排，将规划体检评估结果作为规划实施监督考核的重要依据，全面落实规划的各项目标与要求。

第二节 近期行动计划

第105条 推进生态修复和国土综合整治

以提升生态环境质量和耕地质量为目标，推进生态修复和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包括潞龙河水域治理，高标准农田建设等项目。

第106条 加强区域基础设施建设

落实国道 G336 保沧界至高阳县城段改建工程，落实潞龙河左、右堤复堤加固和洋淀蓄滞洪区安全建设，提升潞龙河防汛能力，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第107条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

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配套，改善人居环境。规划博士庄新建戏台，李果庄、东留果庄、西留果庄新建广场，西留果庄、王福改造提升党群服务中心等。

村庄管理通则

应对“通则式”村庄的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生态保护、建设用地规模等底线进行管控，对村庄建设进行引导，对村庄安全防灾提出相应措施。本次规划实行通则式规划的村庄共计 5 个行政村。

底线管控

严格实施耕地用途管制，对永久基本农田实施特殊保护。落实上位传导永久基本农田位置、规模，保证面积不减少、布局稳定、质量提升。

严格控制村庄建设用地规模，实行“详细规划+规划许可”和“约束指标+分区准入”的管制方式，不得进行城镇集中建设，不得规划建设各类开发区和产业园区，不得规划城镇居住用地。

建设引导

建设用地发展控制：“通则式”村庄应严控村庄建设规模，不再新增建设用地，严格执行“一户一宅”政策，对村内废弃宅基地进行整治，实行废弃宅基地退出补偿机制。整理后的建设用地指标用于补偿城镇发展缺口。

建设用地结构：村庄建设用地主要考虑居住，公共设施，道路广场和绿地四大类用地的比例。

建设模式：按照村庄规划建设要求，不再新增建设用地。以整治环境提升设施为主。保留原住宅风貌，进一步修缮改造。根据人口规模分级配套公共服务(幼儿园，诊所等)，水

电环卫等基本设施。

安全防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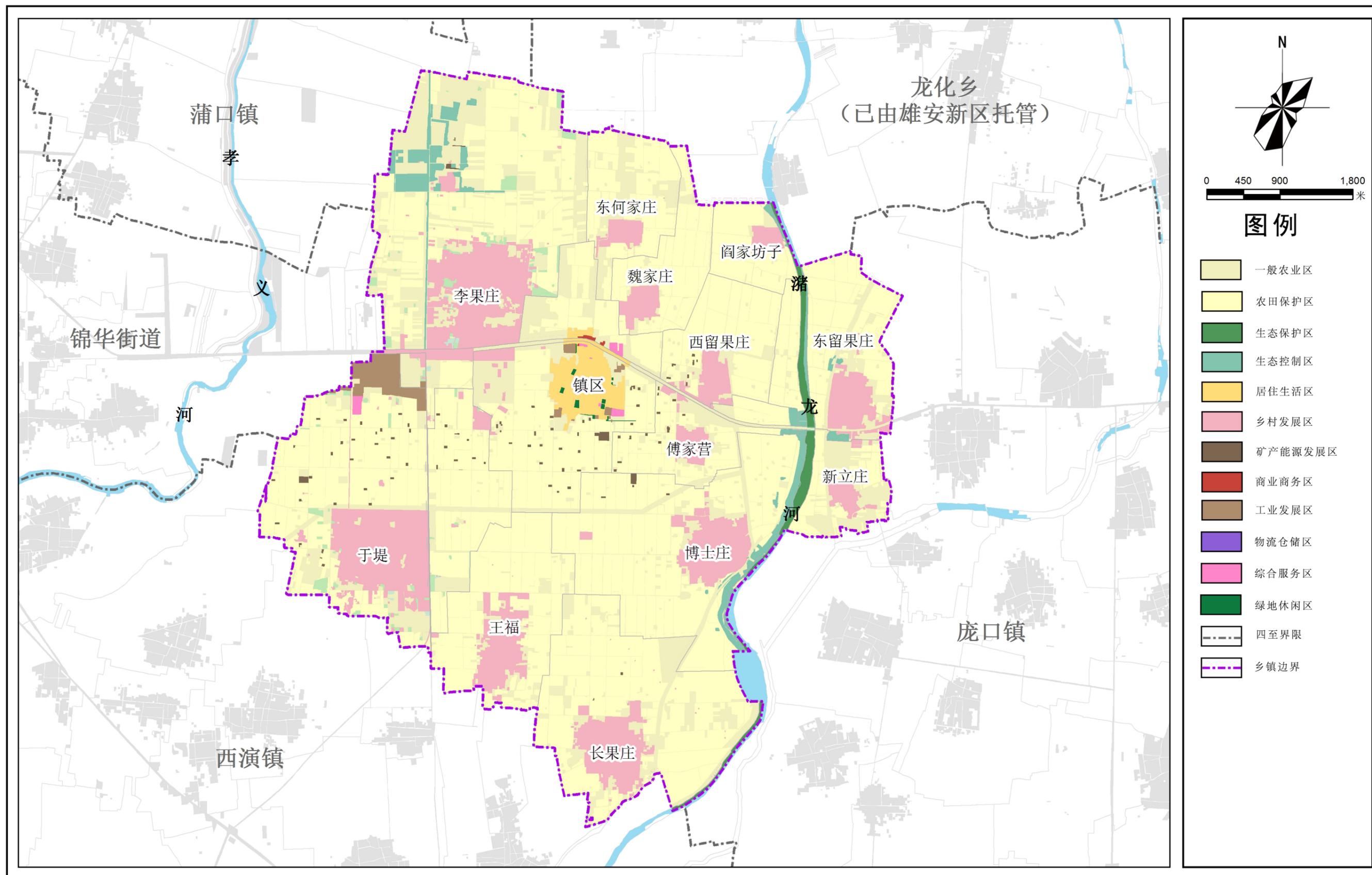
村庄根据人口规模控制在 10 年一遇防洪标准，内涝防治设计重现期为 10 年。根据《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小王果庄镇域地震动峰值加速度为 0.10g，相当于地震基本烈度Ⅶ度设防

附图

- 1.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
- 2.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

高阳县小王果庄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



高阳县小王果庄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

